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000311000311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项目类型	公共事业类	项目属性	市立项目		
是否政府采购	是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		
项目负责人	孙丽青	联系人	程德润		
联系电话	65112827				
项目年度	2021				
项目概况	市生态环境局综合处、法规处、水生态处、太湖处、大气处、土壤处、固体处、辐射处、监测处、环评处、宣教信息处和市环科所、生态环境执法局、固废管理中心、辐射监管站、环境应急中心以及市“攻坚办”分别组织实施，并会同市生态环境局财审处管理：生态文明建设、环境治理与监督、环保监管能力建设、环境监测监控运行、评价评估评审调查和市“攻坚办”专项经费等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相关批文名称）	1.《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2.环境监测总站《关于更换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仪器设备有关事项的通知》（总站气字〔2017〕559号）；3.省政府办公厅《江苏省重点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暂行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15〕37号）；4.《市政府关于印发苏州市打好阳澄湖生态优化攻坚战行动计划（2019-2020年）的通知》（苏府〔2019〕42号）；5.市委办《关于成立苏州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的通知》（苏办发电〔2018〕18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实施本项目，将有效激励各区加强污染防治攻坚和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普及环保知识，提升公众环境意识；建立健全由第三方负责的污染防治评估、监督以及环境监管系统运维机制；提高市生态环境等部门环境监测、监管能力和信息化水平。通过购买服务，委托社会化专业机构运维各类环境监管系统，既可有效解决现有的环境监管力量不足与面临的环境监管任务繁重之间的突出矛盾，又能充分体现环境监管行为与结果的公开、公平、公正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市财政局、原市环保局《关于印发苏州市市级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17〕2号）、国库集中支付等各类财政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每个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制，项目的确立、实施、验收均实行领导审核制；按规定需进行招投标的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的制度和程序等。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6090.00	财政拨付资金（万元）	6090.00	
	实际支出资金（万元）		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市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信息能力建设（8个平台项目见附表7）		519.38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技术评估和对各地环评审查意见抽查、技术复核		22.00		
	核与辐射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技术评估		45.00		
	市生态环境局信息化系统软、硬件维护（17个项目见附表10）		110.06		
	环境监测服务外包（29个项目见附表11）		905.97		
	环境监管和科研能力建设（10个项目见附表6）		393.62		
	市执法局移动执法装备能力维护（5个项目见附表12）		34.90		
	市执法局机动车排污监控能力维护（7个项目见附表13）		99.03		
	市执法局污染源监控中心能力运维（5个项目见附表14）		30.24		
	市执法局（辐射站）辐射自动监测监控系统运行		10.00		
	市执法局（固管中心）一般工业固废管理系统运维		2.90		
	市执法局（应急中心）环境应急指挥系统运维（2个项目见附表15）		6.33		
	评价评估评审调查等经费		461.78		
	市“攻坚办”专项经费		178.00		
	市生态环境局阳澄湖生态优化行动考核奖励（按相城区、姑苏区、苏州工业园区2020年度断面水质改善及重点项目完成情况的考核结果进行奖励）		200.00		
	生态文明宣传教育（4个项目见附表1）		508.80		
	大气污染防治、温室气体排放控制（4个项目见附表2）		148.00		
	2021年排污许可证印发		6.00		
	现场（常规）设备运行维护（2个项目见附表9）		27.00		
	委托第三方实施检测、抽测（6个项目见附表3）		149.15		
	环境调查、评估、规划、报告编制（15个项目见附表4）		358.26		
	危废单位核查（3个项目见附表5）		77.40		
	市辐射事故应急演练		5.00		
	市执法局环境应急演练演练		10.00		
	VOCs空气自动站建设		400.00		
	市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信息能力建设（2个设备项目见附表8）		291.18		
	合计：		5000.00		
		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额	上年度资金	本年度计划数